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青島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6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做出。

茲載列青島啤酒股份有限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若干報章及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刊載之《青島啤酒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媒體報導相關情況的進展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青島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張瑞祥
公司秘書

中國•青島
2023年11月1日

青島啤酒股份有限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的董事：

執行董事：黃克興先生(董事長)、姜宗祥先生、王瑞永先生及侯秋燕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肖耿先生、盛雷鳴先生、姜省路先生、張然女士及宋學寶先生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媒体报道相关情况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继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3日发布的《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媒体报道相关情况说明的公告》，现就调查情况发布进展公告。

经平度市联合调查组调查，2023年10月19日13时许，外包业务公司青岛智和商贸有限公司装卸工人崔某某在青岛啤酒三厂内一运送原料的货车车厢内小便。经公安机关调查，崔某某具有故意损毁财物的违法行为。公安机关已对其予以行政拘留。

此事发生后，公司积极配合平度市联合调查组的调查，迅速开展排查整顿，全面加强内部管理，主要采取了以下整改措施：

1、严格落实质量管控体系，原料运输车辆全部改为全封闭自卸车，实现人员与物料全程无接触；厂区监控系统升级为人工智能行为识别监控系统，加强全过程实时有效监控。

2、强化外包业务人员管理，纳入工厂一体化管理，进一步加强培训并严格考核。

3、公司成立专项调查组，正在对相关责任单位、责任人的失职行为进行调查，并依规依纪严肃处理。

4、对已封存的麦芽，公司正在市场监管部门的监督下对其进行无害化处理，确保不进入食品生产加工环节。

公司历来高度重视产品质量，建立了完善的产品质量保证体系，此事的发生，公司将深刻汲取教训，举一反三，认真整改，进一步加大大全流程质量管控，确保产品质量，维护青岛啤酒的百年品牌声誉，以实际行动和高质量产品回报广大消费者对青岛啤酒的信任和支持。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一切正常！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1日